

利用职务便利,办理虚假住院手续

医院院长骗取医保金获刑

本报聊城5月20日讯(记者 任洪忠 通讯员 杨兆峰) 高唐一民营医院院长赵某伙同职工虚报病人住院,骗取国家医保金。日前,法院以犯贪污罪判处赵某1年零3个月有期徒刑。

赵某于2011年被聘任为一民营医院院长,为“创新”工作,增加医院收入,赵某指示医生朱某等人利用职务上便利,采取为该医院职工及其亲属办理虚假住院手续以及为住院患者虚开微波治疗次数的手段,套取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基金和城镇职工基

本医疗保险基金(其中部分资金财政未拨付)。

2012年初,高唐县检察院接到群众举报后,查阅资料上万份,走访患者上百人,历经三个月的侦查,认为:该民营医院被确定为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定点医疗机构和社会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定点医疗机构并与管理机关签订了医疗服务协议,赵某、林某、朱某系受国家机关委托从事社会公益服务性、公共事务管理活动的人员,应算作国家工作人员。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基金属公益事业专项基

金财产,民政医疗救助资金和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属国有财产,赵某、林某在受委托管理国有财产过程中利用职务上的便利骗取国有财产75000余元,朱某受赵某、林某指使利用职务上的便利骗取国有财产45000余元,完全符合贪污罪主客观构成要件,已构成贪污罪。

此案经该院侦查终结并提起公诉,法院遂做出以下判决:以犯贪污罪分别判处赵某、林某、朱某1年零3个月、1年零1个月、11个月的有期徒刑。

两米多高垃圾堆阻通行

附近居民希望能尽快清理



胡同南头,堆放的各种垃圾已有两米多高。

本报记者 李璇 摄

本报聊城5月20日讯(记者 李璇) 城区振兴西路市劳动局东侧一条胡同里,堆着大量垃圾,至今已有近两年时间,现在天气炎热,这种环境必须要清理。另一位路过的市民说,因为垃圾太多,已经阻碍了附近居民正常通行,有些住户不得已,只好自己找来车把部分垃圾堆高,以便通行。

19日中午,记者见到了市民反映的垃圾,胡同并不起眼,但在胡同东面的墙下,堆着各种垃圾却十分显眼,旁边还紧挨一个居民小区。由胡同口往南近百米的东墙下,塑料袋、煤渣、砖瓦等,各种生活和建筑垃圾夹杂在一起,甚至有火烧过的痕迹,还不时传来阵阵恶臭。不仅如此,垃圾堆放的面积由北往南越来越大,胡同最南头,堆放的垃圾已经有两米多高。

“垃圾在这里,附近居

民意见都很大,大家谁也不愿意在垃圾场旁边住。”家住附近的刘先生表示,每次在这里过都得捂住鼻子,现在天气炎热,这种环境必须要清理。另一位路过的市民说,因为垃圾太多,已经阻碍了附近居民正常通行,有些住户不得已,只好自己找来车把部分垃圾堆高,以便通行。一位不愿透露姓名的市民表示,自从附近小区兴建开始,就不断有人把垃圾堆放在此处,久而久之这里就成了附近居民及建筑单位的垃圾堆放点。“从来也没人管,到现在得快两年了,垃圾是越来越多,已经影响了大家正常生活,希望能有人来清理一下,给大家一个干净的出行环境。”该市民说。

新水河和青年渠交界处木桥损毁严重,市民盼修理

“快点修修这三座危桥吧”



▲一座木桥上,护栏成片的缺损,只剩几根桥柱。

▶另一座木桥的护栏支架部分缺失,桥板也少了一块,形成一个空洞,可以看到下方的河水。

本报记者 李璇 摄

本报聊城5月20日讯(记者 李璇) “你看这都成危桥了,快点修修吧!”近日,有市民拨打本报8451234热线反映,城区新水河与青年渠交界处,有三座木桥损毁严重,木制桥面和栏杆出现严重缺失,既影响美观又存在安全隐患。

19日,记者见到了这三座木桥,木桥全部出现了不同程度的损坏。损坏较轻处,多根用作支撑的木支架丢失,有些地方轻轻推动,护栏就会发生倾斜和晃动。损坏严重处,10多米的护栏成片的不知所踪,有的则只剩光秃秃的立柱。除护栏受损严重,木质的桥面

也出现部分缺失和松动的迹象。其中一座木桥的中间位置,就有一长排的空洞,最宽处达到20多厘米,桥面下方六七米处就是河水。

“看着这桥实在让人担心,坏了得两年了,一直没人来修。以前还没这么严重,现在连栏杆都没了,多危险啊!”正在此处散步的一位老人说。家住附近的王先生也表示,这三座桥在去年时还未出现如此严重的损毁,之前大部分的护栏都还完整,但木质容易发生腐烂,加上人为破坏,现在几乎快成了危桥。

王先生介绍,该处附近有泊庄

村和多个小区,从这几座桥上经过的市民非常多,很多孩子也喜欢在此处玩耍。现在桥护栏严重缺损,桥面也发生松动,甚至已出现了桥板缺失的情况,市民在此经过时虽加倍小心,但被桥面上的空洞绊倒摔伤的情况仍时有发生。

记者注意到,木桥往东不远就是一所中学,学生公寓离这里很近,一些学生下了晚自习会在这里经过和逗留。采访中,不少家住附近的居民都表示出对这三座木桥目前情况的担忧,他们希望有关部门能采取相应措施,以免有人在此发生危险。

市社科优秀成果奖评选

5月28日申报

本报聊城5月20日讯(记者 刘云菲 通讯员 史晓玲) 20日,记者从市社科联了解到,全市第十九次社会科学优秀成果奖、第六次社会科学突出贡献奖和学科新秀奖于5月28日开始申报。聊城市社会科学突出贡献奖和学科新秀奖,各评选数量不超过5名。

聊城市社会科学优秀成果奖为市委、市政府颁发的全市社会科学研究最高成果奖,每年评选一次。奖励等次分为重大成果奖和一、二、三等奖。本次参评的成果为20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期间正式发表,出版或被县级以上决策机关采纳应用的社会科学研究成果。对获奖者除颁发获奖证书外,同时发给奖金。

申报时间:2013年5月28日至6月28日。申报办法:各县(市、区)由所在县(市、区)委宣传部理论科或社科联组织申报;聊城经济开发区由宣传办公室组织申报;聊城大学由社科处组织申报,其他学校由分管科研或宣传工作的部门组织申报;驻聊各部队由作者所在部队宣传部门组织申报;市直各单位由作者所在单位筛选推荐申报;市社科联所属社团的会员由所在社团组织申报;其他人员可直接向市评奖办公室申报。聊城市社会科学突出贡献奖和聊城市社会科学学科新秀奖,由市级社科界社团、高等院校、市属党校干校、市属社科研究和管理机构向市评奖办公室申报。